

对曹操的教育，曹嵩感到力不从心

2

历史人物

余三著
人民文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成为刘备和孙权要靠出身，成为诸葛亮要靠大智慧。而身为太监之后的曹操是怎样的三绝奇人？放养时光中的他有哪些魔兽行动和英雄本色？刚成为“曹青天”的他因何原因而不得不隐居家乡？战神前传的生活刚刚结束，却为何又要折戟于济南？曹操前三十三岁鲜为人知的真实生活和精彩内心到底如何？

[上期回顾]

曹腾去世，曹操的父亲曹嵩辞职回乡为这个太监养父守丧，同时也将年幼的曹操从繁华的京都洛阳带进谯郡。这段乡村生活的经历，给曹操的人生留下了深深的烙印。

曹操把曹操送去学堂，可是曹操入学没几天，就跟同学起了冲突。曹嵩不敢送曹操去上学，免得他再闯祸，所以他带到墓地，带在身边管教。曹操很快就熟悉了周围村庄的孩子们，只有一日两餐和睡觉的时间在家，其他时间都在村庄的某个地方跟孩子们疯耍。

大约又这样过了半年，曹操已经野得不像样子。曹嵩担忧，要是回不了洛阳，把他的教育荒废了怎么办？曹操生日那天早晨，父子一起跪下，曹嵩告慰曹腾，由他亲自教曹操读书。农历七月十八，曹腾墓地旁边的守墓草庐内，只有一个先生和一个学生的私家父子学堂就此开学。还有周边村庄里七八个男孩好奇地躲在茅屋拐角处“观礼”。

曹嵩说：首先从你的名字学起。你对别人自称时，是亲朋好友，就只需要说你的大名“瞒”，对外人和一般人需要自称你的字“吉利”。如果是公文运用，或者是公开场合，自报姓名时要将姓和字连在一起，称呼自己为“曹吉利”。外人称呼你时，是家人就可以叫你的大名“瞒”，朋友和关系好的人称你的字“吉利”，一般社会人等，称你的全名“曹吉利”。

曹操双手挠头，面带迷惑：哎呀，真乱，无论见到谁，都介绍我是阿瞒不就行了？曹嵩解释道：阿瞒是你的乳名，只有家人能叫。自称和称呼别人都要按照规矩，否则让人认为你没有教养。

曹操摇头：可是父亲，我根本记不住。曹嵩不理曹操：记不住也要记。称呼很重要，选择合适的称呼，不光是对别人的尊敬，还能体现自我修养……

曹操窗下竖起了一只小棍上绑着的蚂蚱，眼珠一转，忽然捂着小腹：父亲……曹嵩纠正：在课堂上，应该叫先生。

曹操只好重说：先生，我要小便。曹嵩气得把桌上的竹简一推，自顾叹息：唉，真是夫不教妻，父不教子。

曹操并未小便，而是直接跟着玩伴跑远了。等曹嵩明白过来去追时，他们早已跑过农田，跑进村庄不见身影。

父子第一堂课就这样草草收场。满腹经纶的经学院博士费尽九牛二虎之力，就是不知道怎样才能教育好儿子。七岁的曹操成了没学校敢收、没先生能教得了的顽童。

曹嵩满心希望地想要给曹操上课，却收效甚微，除了讲的故事能记住之外，想要他学习知识，不太可能。

让曹操练习写毛笔字，却弄得到处是墨汁；学刻竹简，却弄伤了手指；学着磨墨，却摆出舞枪耍棒的姿势。再就是使劲磨不知道添加水，将墨汁磨成干糊糊。

对于曹操的教育，曹嵩深感心有余而力不足。为了曹操的未来，必须回洛阳。可是，洛阳虽在人间，恨无登天梯相连。

要是曹腾以前能多点时间跟曹嵩相处，他就不会有那么多的担忧和不安。他并不了解这个长得圆圆的不倒翁一样的庸人模样的养子，比他想象的有头脑，有意志。

也许是老天爷刻意安排，给了外愚内智的曹嵩一个机会。西北边陲正在打仗，边民损失惨重。曹嵩觉得奇怪，虽然朝中太监、士大夫、外戚换了一茬又一茬，相互杀红了眼，可都是些朝廷内部矛盾，对周边疆土的设防和打击能力，仍然被四周少数民族别有用心者所忌惮。过去在洛阳，每年春秋时节，就能看到洛阳街头大批穿着奇装异服的外民族使节带着马队和车队，带来供奉和土特产，一是为了朝觐圣上，二是为

了联络和汉民族的感情，三是能从汉朝得到大批的赏赐回去。怎么这次败得这么严重？曹嵩在经学院时听同事议论过太监克扣边关军饷，掣肘边关将领。

曹嵩觉得事态严重，这必将影响到大汉边防，影响到国家安全。曹嵩决定写一封奏折给皇帝，让他重视边防问题。曹嵩是这么想的：他是正牌太学生，皇帝是太学名誉总长，学生给总长写奏折，理所当然，挑灯夜战写出一篇《论我朝之边防》。

他把文章写好后，又花费两天时间在竹简上镌刻出来。不能直接寄给皇帝，他当然知道皇帝每天忙于玩乐的时间要超过问政。必须找一个可靠的人在上朝的时候给皇帝送过去。找谁呢？曹嵩想了很久，选择了一个人，曹腾提拔并宽恕过的种嵩。

如果想要将来能回洛阳有一官半职，走种嵩这条路很可能有些胜算。种嵩是三公，有举荐特权，要是他能念及曹腾旧情，稍加提携，曹嵩即可成功入仕。可是，此时远在京都洛阳的种嵩，已经病得很重。

不过，曹嵩打定主意，为了曹操的教育必须回到洛阳。他还可以到已经有官职的太学同学、先生那里寻找机会。

曹腾去世三周年，曹嵩守孝期满，到了曹操跟随父亲离开谯郡的时候了。那座遥远的记忆之城，显然比不上谯郡留给曹操的眷恋。这里的一草一木，都留给曹操刻骨铭心的记忆。如今，就要作别了。

就在曹嵩即将启程的前两天，皇帝派来的侍卫带着诏书到达谯郡：曹嵩被封为司隶校尉，要他即刻启程回京任职。

司隶校尉，年俸两千石，秩比九卿，号“副九卿”。曹嵩相信，这件事一定有曹腾的力量。拿着圣旨的手

剧烈颤抖，跌跌撞撞地跑向曹腾的墓地，告诉他这个天大的好消息。

曹嵩当了司隶校尉，又世袭了曹腾的费亭侯。曹家出了这么大的官，族人自然是大喜，连摆了三天宴席，地方官绅、豪强都来祝贺！

快要离开谯郡了，有一件事曹嵩不能再拖，他把曹操带到曹腾墓前，告诉曹操曹腾的名字。曹操虽然第一次知道祖父的大名，但不明白什么意思，当曹嵩告诉曹操祖父就是故事里的那个“小藤子”时，曹操突然止住笑意沉默不语。曹嵩看他脸色煞白，怕他憋坏了，怎么拿话安慰他都不行，这是曹嵩第一次领教年幼的曹操性格深处的“邪”。

曹操在极力回想曹腾给他讲的故事，他没想到“故事情节”竟然都是祖父的人生经历。曹操记得故事里的“小藤子”含辛茹苦地伴随被废的太子长大，跟太子一起赴死，他教太子识字，教太子做人，将废太子扶持上皇帝位置，力退皇后的兄弟带来的数千叛兵……竟然“小藤子”经历的那些刀林箭雨，就是他的祖父曹腾的亲身经历！从此，曹操的潜意识里有了一个崇拜的人。

曹嵩拜别所有人，把曹腾的灵位用麻布包裹起来斜挎在肩上，一早便带着全家上路。马车启动，一直欢闹不休的曹操，竟然哭得撕心裂肺，曹嵩和邹氏都问他为什么。他一直哭，绝不解释。曹嵩从曹操一直面对曹腾墓地的方向读出了含义，轻轻拍拍胸前布包里的灵位木牌子说：祖父在这呢，他的灵魂跟我们一起回去了。曹操停住哭，看着父亲胸前鼓起来的灵位，含泪点点头。

此后的岁月，曹操一生都在怀念这段“放养”时光，三年乡土生活，给了他无尽的想象力，一生受用不完。就像曹嵩告诉曹操的，天地才是人类真正的父母。

王皓发现22年前老宅凶案的真相

13

惊悚悬疑

韩殇著
天津人民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冯瑶跟着丈夫去探望未曾谋面的婆婆，在婆婆家的深宅大院里，她遇到了一件奇怪的事情。宅子的阁楼里有一件美艳绝伦的旗袍，冯瑶偷偷试穿旗袍，被婆婆发现后，婆婆朝她发了一通莫名的怒火。随后，冯瑶受到突如其来的刺激，心智失常，竟然杀了婆婆……二十年后，相似的故事又在同一间宅子里上演……

[上期回顾]

王皓偷了林岚阁楼的钥匙，进入阁楼，在这里，他发现墙壁里藏着一具女尸，之后就昏迷了。醒来发现自己在医院，护士告诉他之前身体里有大量致幻剂，并被人打了麻醉药。但到了老宅后他发现阁楼里还藏着林珂的人头。

“贱人！我要杀了你！杀……杀……”一个男人嘶吼的声音，振聋发聩！声音是从浴室传来的……是刘涛！警员迅速上前将刘涛制服，他歇斯底里地喊着：“别碰我！不是我……鬼……是鬼，穿旗袍的女鬼！遗嘱，遗嘱，把遗嘱给我……”看得出来他此刻的状态一点也不正常，张警官让人将他带上警车送去医院，和林岚相同的医院。

医院的走廊里行人不断，王皓和张警官都在座椅上焦急地等着医生出来。林岚的体内检测出麻醉药的成分，而刘涛的症状和王皓一个星期前的状况极其相似，也是致幻剂发生作用致使其产生幻觉，因而情绪焦躁，恐惧不安。张警官点燃一根烟，有气无力地抽了几口，熄灭。他看了一眼王皓，淡淡地一笑：“放心吧，林岚不会有事的！”

病房里的林岚仍旧昏迷不醒，她的额头豆大的汗滴不停地溢出。看着她手臂上和腿上的伤不禁让王皓心生怜惜疼爱之情，他宁愿此刻受伤的是自己。不可否认他对林岚的爱从未消失过。医院仅剩两名警员，分别守在林岚和刘涛的病房外，等着他们醒来。

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，王皓竟不自觉地靠在她的床沿昏昏睡去，直到凌晨两点多，他感觉到林岚的手动了动，很快林岚醒了：“王皓，你去了哪儿？是刘涛，刘涛杀了林珂，他还杀了我母亲冯瑶……如今又要杀我！他要侵占林家的财产！还伪造了一份遗嘱……他是杀人凶手。”“没事了。”王皓抚着她的后背，“他已经被捕了，是张叔叔亲手抓的。我……能不能问你一个问题？”“什么问题？”

王皓用舌头舔了一下嘴唇，湿润有些干燥的唇，“你……是不是一直在我的饮食中加了致幻剂？”“什

么致幻剂？我没有。”林岚顿了顿，咳嗽了两声，感觉口干的，于是对王皓说：“能给我倒杯水吗，口很渴。”

王皓环顾四周，房间里竟然没有一台饮水机，他站起身：“楼道口有饮水机，我这就去给你倒水，你等会儿。”王皓低垂着头走出病房，门外的两个警员居然都靠在座椅上打起了盹，王皓盯着手表看了看时间，已经是凌晨2点25分，人总是会疲倦的，警察也是人，这也怪不得他们。

他打好了水回来，看见林岚病房的门虚掩着，可是刚才出来的时候明明是开着的，难道是风吹的？“你在看什么呢？”林岚凝视着站在门口发呆的王皓。“没什么。”王皓将手里的水递给林岚，又用衣袖擦拭着她额角的汗液，“你刚才说刘涛杀了林珂和你母亲，还要侵占你们家的财产，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这是王皓压在心里已久的问题。

林岚脸色苍白。“你失踪后，老宅里就我一个人，我一直在等你回来。我不知道刘涛是什么时候进入老宅的，他有老宅的钥匙，我听到阁楼里有声音，就走进去看，没想到就遇上了鬼鬼祟祟的他。他拿刀在屋

里发了疯似的乱晃乱砍，嘴里还不停地说他不是故意杀死林珂的，说只要林家的财产，他不想杀人。再后来我被他刺伤，昏了过去。”被刺伤昏迷？她体内不是有麻醉药成分吗？刘涛把麻醉药涂在了刀锋上？迷雾重重，王皓对林岚的陈述半信半疑。

第二天清晨6点多，一个女人的尖叫声响彻整个医院。王皓和林岚也冲出了病房，那两个睡在走廊座椅上的警员也被这突如其来尖叫声惊醒。众人围聚在刘涛的病房。“他……死了！”女护士指着病榻上刘涛狰狞的面孔。

王皓上前看了看，刘涛的眼睛瞪得大大的，脸上的肌肉抽搐着不

动，身体蜷曲，看上去很痛苦。张警官等人很快赶到医院。法医已开始对尸体进行检查，他眉头紧皱：“死亡时间应该是昨晚1点到3点之间。至于死因……身体上没有利器的伤痕，可能是药物所致，要做详细鉴定才行。”大概半小时后，法医又一次出现在众人面前，摇着头说道：“也不是药物所致。死得还真是蹊跷！”“连死因都查不出来？”“只能判定是猝死。”事实上说了等于没说。

刘涛一死，林珂、冯瑶的案子似乎也变成了无头公案。刘涛的死就像一个谜，没有人能够解开。警方在阁楼的墙壁内发现了一个金黄色的打火机，从中提取到了刘涛的指纹，刘涛握着的那把刀上有三个人的血迹，冯瑶、林珂还有林岚。如此一来，证明了冯瑶的尸体以及林珂的头颅就是刘涛封进去的。警察赶去刘涛的办公室，找到了一份伪造的遗嘱，林家财产的继承人是林珂。他倒是聪明，林珂这个继承人已经死了，他便是最大的受益者。唯一让人无法理解的是：刘涛怎么就在医院暴毙了呢？也许就是因果报应吧。似乎一切都到此为止，平静收场了。

长青路15号。空幽、冷寂。王皓又踏进了光线阴暗的小阁楼。一张旧照片蓦地飘落在地，像一片轻盈的叶子。照片上三个人洋溢着阳光般的微笑，其中的男人是林峰，中间的小女孩应该就是小时候的林岚，而林峰旁边的女人是谁？它是从哪儿掉下来的？王皓仰头看着受潮发霉的天花板，继续观察。那是什么？木质的横梁上有一个小铁皮箱。锈迹斑驳的箱盖一尘不染，看来是有主人打开过。他撬开挂着的铜锁，箱子里是一堆病历，病历上的女人头像和方才那张掉在地上的照片里的女人是同一个人，她的名字叫方文清，她跟林峰和林岚是什么关系？在箱

底的日记本中王皓找到了答案，而最后一篇日记更是让王皓大吃一惊：

上天为何对我如此残忍？每当看到自己那张苍老的褶皱的脸，我就想一死了之。可我怎么舍得我的孩子？林岚她还小，她需要母亲。我以为我至死不渝爱着的男人会一心一意地照顾我，可笑的是他把祖宅留给我就带着我的女儿离开了，还娶了别的女人，把我的孩子变成那个贱人的女儿！更可笑的是他竟然跟那个贱女人说我是他妈，世间还有比这更好笑的笑话了吗？他还堂而皇之地把那个女人接回家，他是想向我炫耀那个女人有多美，而我有多丑陋吗？他们都该死！冯瑶，他叫她叫得多亲密啊！

王皓一口气将整本日记从头到尾看了一遍，大致了解了整个事情的脉络。林岚的父亲林峰和方文清是恋人，一直同居并生下一个女儿林岚。不久方文清出现异样，样貌迅速衰老，后查出患有早衰症，但就目前的医术而言根本无法治愈，林峰于是将老宅留给方文清作为补偿，自己带着女儿林岚回到城市。随后又跟冯瑶结婚生了另外一个女儿林珂。林峰和方文清感情颇深，即便因为病症分开，他也会时常去探望她。只是他对身边所有人都隐瞒了方文清的真实身份，而告诉他们说方文清是他的母亲。冯瑶对此深信不疑。而二十二年前的那场凶案，是由于冯瑶发现了方文清和林峰的真正关系，和方文清起了争执才酿成的，至于冯瑶精神失常是方文清给她炖的那碗汤里加了不少致幻剂。

王皓大脑就像被人拿着鼓槌不停地击打一般，嗡嗡作响。林岚的亲生母亲是方文清，而不是冯瑶！她会不会知道了二十二年前的事，所以……刘涛的死莫非也是她……